

证券代码：600117

证券简称：西宁特钢

编号：临 2018-037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17 年 年度报告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0378号）。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33）。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积极组织相关部门并会同年报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问询函》所提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由于《问询函》涉及的内容较多，资料收集与沟通的工作量较大，故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披露回复。公司将积极完成对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正式回复文件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4日